

「變更臺中市豐潭雅神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（配合豐勢交流道增設匝道銜接東勢-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工程）（變更農業區為道路用地兼供高速公路使用）案」公開展覽說明會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15 年 8 月 11 日(星期二) 上午 10 時

貳、開會地點：本市豐原區公所 4-3 會議室(地址：臺中市豐原區田心里市政路 2 號)

參、主持人：江科長日順

紀錄：謝沅廷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簿

伍、說明事項：(略)

陸、意見交流及綜合回應：

一、 羅先生

匝道設計為何不設計於國道 4 號之北側而是選擇南側？

二、 黃先生

(一) 希望匝道 C、D 中間包圍之土地整塊一併徵收。

(二) 本人土地位於匝道最尖銳部分，擔心若車速過快致交通事故、貨物翻覆，將造成安全上疑慮。

三、 臺中市豐原區翁子里 連里長家振

(一) 國道 4 號及匝道 C、D 間包圍之土地尚有多筆土地未被納入徵收範圍，但在未來的使用上會有很大的問題，影響許多民眾的權益，請求市府一併徵收，並爭取作為公園綠地使用。

(二) 希望未來匝道 C、D 下方能活化安排，設計農路、通道供民眾使用。

(三) 有關道路徵收及通盤檢討的部分，希望案件進度可以加速推行。

四、 黃先生

本人所有徵收範圍內土地及地上建物已辦理特定工廠登記，且徵收後將影響與太陽能公司之合約，另有毗鄰農地尚未辦理特定工廠登記，建議該農業用地變更或劃入本人特定工廠登記範圍內之土地。

五、 王先生

希望匝道 C、D 中間包圍之土地整塊一併徵收。

六、 羅先生

希望匝道 C、D 中間包圍之土地整塊一併徵收。

七、 傅先生

本人土地已取得特定工廠登記，擔心因工程穿過土地範圍致無法使用。

八、 康先生

本人土地已取得特定工廠登記，有部分被劃到徵收範圍內，希望不要被徵收影響廠房運作。

九、 臺中市豐原區翁社里 吳里長安修

(一) 請市府重視有關太陽能板合約的相關議題。

(二) 建議多辦理幾場各里之說明會。

十、 傅先生

本人前一次土地徵收已徵收 299 坪，此次剩餘之 245 坪僅徵收 1 坪，如多次徵收部分土地將造成地主使用困擾，強烈要求應一次全部徵收。

十一、 立法院 江副院長啟臣服務處 羅特助益奇

請市府重視本案，用心評估、規劃，達到政府及民眾之雙贏，以達成交通便利城市的目標。

十二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綜合回復

- (一) 本案係利用既有匝道增設，故設計於國道 4 號南側部分。
- (二) 有關民眾建議將交流道包圍之土地變更為公園用地部分，因涉及都市計畫事宜，請於未來辦理通檢時提出陳情，另有關農路、通路部分，也將盡量符合地方需求留設。
- (三) 本案徵收範圍係參考路權線劃設，盡量避開廠房範圍，目前正與高公局討論是否能參考結構體、投影面等妥予劃設，未來將到各里說明與確認。

柒、結論：

本案目前為都市計畫草案公開展覽階段，後續將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，提送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，公開展覽期間，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相關意見，請以書面載明姓名(單位)、聯絡地址、建議事項、變更位置理由、地籍圖說等資料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意見，本府都發局將依法納入人民陳情案件，提送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，如有意列席都市計畫委員會，請於陳情意見表留下聯絡方式，俾利後續通知列席會議說明。

捌、散會(上午 11 時 30 分)

玖、會場照片



主持人說明



立委服務處代表發言



聆聽簡報過程



民眾發言